

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国务院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、增强投资者回报的部署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倡议，全面提高公司质量与投资价值，切实提升股东回报，结合 2025 年专项行动评估情况，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制定了《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聚焦主责主业，持续提升运营质量与盈利水平

公司核心业务涵盖船海产业、防务产业及新兴产业三大板块。近年来，公司围绕主责主业，紧抓船舶市场发展机遇，坚持创新引领，深化精益赋能，发挥主建船型批量建造优势，强化生产全过程管控，生产效率持续提升，价值创造能力不断提高，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。2025 年，公司连续四年获评上交所信息披露 A 类评价，荣获中上协“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”“上市公司年报业绩说明会最佳实践”“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评价 5A 评级”“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优秀实践案例”等奖项。

2026 年，公司将继续以强军报国、深耕海洋为宗旨，打造精品海洋装备，增强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质量。一是加大市场经营承接力度，聚焦主建船型、优势船型和绿色智能船型，不断提高订单保障系数；二是以“生产节拍化、管理精细化”为抓手，完善生产技术准备体系，深化生产管控机制，提高主建船型建造效率，驱动产效提升；三是持续推进精益制造管理，聚焦精益核心指标攻坚，构筑精益人才赋能体

系，提升组织运营效率；四是深化成本工程，推进全产业链成本管理体系完善，提升价值创造能力；五是优化资源布局，科学统筹资源使用，提升核心资源利用效能和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二、坚持创新驱动，加快培育与发展新质生产力

公司积极聚焦三大板块布局，坚持创新驱动，持续完善和优化科技创新机制，积极推进创新能力建设，做强做优主业，大力拓展新兴产业，向先进制造业、服务业转型升级，实现高质量发展。

2026年，公司一是持续推动产品研发升级，聚焦主建船型，强化自主船型开发和谱系拓展，坚持以品牌、技术引领市场，提高市场竞争力；二是加强智能制造和先进工艺研究，推进数字化车间建设，着力提升生产建造效率；三是持续探索科技成果转化新模式，培育挖掘高价值科技成果转化机制；四是以数字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为抓手，持续跟踪并加强绿色船舶等前沿技术储备，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三、稳定投资预期，优化分红机制，提升投资者回报

公司将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，构建长期、稳定、可持续的股东回报机制。2025年度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.35元（含税）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为1,413,506,378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90,823,361.03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303,903,871.27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.14%。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待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。公司为提升分红决策效率，将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纳入2025年年度股东会议程审议，授权董事会在满足《公司章程》相关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，综合考

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、经营发展、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，制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。

2026 年，公司将严格遵循《公司章程》及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要求，在兼顾长远发展与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实施稳健、可持续的分红策略，切实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，增强股东获得感。

四、加强投资者沟通，构建透明、畅通的价值传递体系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，将投关工作视为传递公司价值、增进市场认同的重要桥梁。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、上证 E 互动、业绩说明会及投资者调研等多种渠道，不断丰富与投资者沟通的形式，及时回应市场关切，倾听投资者意见建议。

2026 年，公司将聚焦船舶行业周期、政策机遇及经营业绩的情况，系统阐释公司发展机遇与投资价值，定期开展股东结构分析，优化投资者沟通策略，合理引导市场预期。搭建多渠道沟通平台，坚持“主动式”投关策略，严格执行年度投资者关系工作计划，通过境内外业绩说明会、投资者反向路演、券商策略会、上证 E 互动平台等渠道，及时、准确地回应投资者关切。积极维护与股东、行业分析师、权威媒体等市场各方的良好关系，参与权威奖项申报，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品牌形象与影响力。公司还将积极为中小股东参与公司治理提供便利，保障其合法权益，提升中小投资者参与感与获得感。

五、以高效公司治理，筑牢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根基

公司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公司股票上市所在地证券交易所各自的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，不断优化以股东会、董事会、经理层为核心的治理架构，确保权责清晰、决策科学，发挥各决策主体作用。

2026年，公司将进一步厘清各治理主体权责，着力提升董事会决策效能，强化审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职能支撑，确保公司核心治理架构规范运作，提升上市公司合规治理水平。保障支撑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职，通过调研走访、定期会议、专题汇报等多种形式，确保董事高管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情况，充分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与监督权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公司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，将环境、社会及管治深度融入战略与运营，持续完善 ESG 管理体系并发布高质量报告。同时，公司将以内控体系建设为抓手，持续强化覆盖各业务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，重点加强对关联交易、信息披露、资金占用等领域的合规管控与风险排查，严守经营底线，为公司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。

六、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发挥表率作用

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的履职监督与表率作用。2026年，公司将持续优化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机制，建立健全绩效薪酬递延支付及止付追索等制度，构建多维度考核体系，实现薪酬与绩效紧密挂钩。公司将持续通过常态化培训，向“关键少数”传达最新监管动态，提升其合规意识与履职能力，切实发挥表率作用。持续跟进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情况，不断强化“关键少数”履职尽责。

本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、工作计划及相关预测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29日